

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度业绩说明会会议纪要

一、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宋克新先生宣布公司 2017 年度业绩说明会开始，并向投资者介绍出席会议的人员。

二、与投资者交流互动：

问题一：公司利润分配的计划？

答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17 年度本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0,240,389.12 元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提取 10%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3,024,038.91 元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26,128,696.35 元，扣除 2016 年度现金红利分配 0 元，2017 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合计为 453,345,046.56 元。

公司拟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646,115,826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1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分配股利 7,107,274.09 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 446,237,772.47 元结转下一年度。公司 2017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利润分配具体议案尚需经过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问题二：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是否未来会用于对外股权投资？

答：公司的对外投资将遵照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进行开展，公司将继续开展投资项目的调研工作，加大投资项目的拓展力度，打造公司新的利润中心和运营平台。

问题三：集团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进展？

答：海泰集团混合所有制改革事项已于近日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挂牌，公司按照监管规则对大股东混合所有制改革进展进行了披露，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根据海泰集团通知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。

问题四：是否可以将管理层激励与公司业绩和公司市值挂钩？

答：公司管理层薪酬根据监管规则和《公司章程》由相关的权力执行机构审议批准执行。

问题五：请介绍一下海泰孵化器的情况？

答：海泰孵化器 2005 年由国家科技部认定为国家级孵化器，主要为进驻企

业提供融资咨询、专利服务、创业导师培训服务等专业化服务。近年来，海泰孵化器通过不断丰富孵化服务内容，为园区企业提供了优质的服务。

此外，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还对公司未来发展、投融资、等方面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。

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八年五月七日